

关于无锡市2023年市级财政决算 (草案)的报告

无锡市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作《关于无锡市2023年市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3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年财政运行健康平稳，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财税改革稳步推进，较好完成了市人大确定的各项预算工作目标。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95.4亿元，增长5.5%，其中税收收入982.8亿元，税收收入占比82.2%；加上上级补助、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777.2亿元，总收入1972.6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90.2亿元，增长1.8%，加上上解上级、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518.7亿元，总支出1908.9亿元。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63.7亿元。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60.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3 亿元，上级补助 75.3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170.6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8.4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6.6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7 亿元，调入资金 143.2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43.7 亿元，其中：本级列支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1.5 亿元，上解上级 51.3 亿元，补助下级 63.6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1.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0.4 亿元，补充政府偿债备付金 15 亿元。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17.1 亿元，主要是政府采购项目及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需要按照项目进度拨付资金，当年未使用完毕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与向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汇报的预计执行数相比，市级总收入增加 41.5 亿元，主要是根据 2023 年财政年终决算情况据实增加收入，以及按规定将政府性基金超收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市级总支出增加 39.5 亿元，主要是增加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终结转下年支出增加 2 亿元。

3. 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3 年当年安排 110.4 亿元，当年支出 23.7 亿元，2024 年预计动用 69 亿元用于平衡年度预算。

4. 市级政府偿债备付金情况

政府偿债备付金 2023 年当年补充 15 亿元，保持合理备付规

模。

5.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情况

发挥重点评价效能。组织开展 17 项财政重点评价，进一步扩大评价范围，关注部门单位专用设备资产管理绩效等内容。建立重点评价发现问题整改销号制度，定期开展核查督办，落实评价结果应用。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075.8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等 583.4 亿元，总收入 1659.2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1103.7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调出资金等支出 410.9 亿元，总支出 1514.6 亿元。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144.6 亿元。

2.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12.7 亿元，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221.4 亿元，上级补助 1.4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8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2.8 亿元，调入资金 0.8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53.5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52.6 亿元，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90.6 亿元（包括补助下级 9.7 亿元），调出资金 134.8 亿元，上解支出 1.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5.3 亿元。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60.1 亿元，符合政

府性基金结转管理相关规定。

与向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汇报的预计执行数相比，市级总收入增加 0.7 亿元，主要是调入资金增加。市级总支出减少 8.3 亿元，主要是根据实际清算情况减少支出。年终结转下年支出增加 9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06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和上级补助收入。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82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结转下年支出等 124 万元，总支出 406 万元。

2.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35 万元，全部为上级补助收入。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35 万元，全部为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400.2 亿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436.9 亿元。根据各险种收支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当年出现收支缺口，动用历年结余 40 亿元予以平衡，其他险种当年收支结余 3.3 亿元。

2.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333.1 亿元，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370.7 亿元。根据各险种收支情况，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当年出现收支缺口，动用历年结余 39.3 亿元予以平衡，其他险种当年收支结余 1.7 亿元。

与向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汇报的预计执行数相比，社保基金收入增加 1.8 亿元，社保基金支出减少 1.4 亿元，主要是部分基金收支执行数与预计的执行数有差距。相关基金动用历年结余减少 2.5 亿元，其他险种当年收支结余增加 0.7 亿元。

（五）“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决算情况

市级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6612 万元、比上年增长 19.1%，主要是对外交往恢复后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市级部门会议费支出 2248 万元、比上年下降 22.2%，市级培训费支出 324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4%，主要是线下培训逐步恢复。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全市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省核定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187.3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569.2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618.14 亿元。

截至 2023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171.3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564.68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606.69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法定限额内。

2. 市级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27.7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53.5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74.24 亿元。

截至 2023 年底，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23.3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51.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71.68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法定限额内。

二、重点领域预算支出成效

（一）加强财政政策调控，推动经济运行率先整体好转。贯彻落实中央、省稳经济系列部署，支持我市稳增长 10 条、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22 条等政策措施落地见效。**着力减负担增动能**。不折不扣落实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我市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超 230 亿元，惠及各类纳税人缴费人 138.6 万户次。**着力稳投资促消费**。统筹资金拨付近 100 亿元，推动宜马快速通道、312 国道快速化改造等项目建设；全市获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271 亿元，有力支持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累计发放消费券超 1.5 亿元，推动完善“大消费”工作机制。**着力稳外贸稳外资**。拨付超 3.3 亿元，支持外贸重点地区、重点企业，支持长三角分拨中心建设，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支持推进多式联运，优化调整我市运输结构。

（二）强化创新引领，培育壮大发展新动能。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推动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科技创新**。拨付 12.4 亿元，支持先进技术研究院、深海实验室等重大科技平

台建设；支持无锡市产业创新研究院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支持实施“太湖之光”攻坚计划。**支持“465”现代产业集群发展。**拨付 16.4 亿元，支持各地区引进重大产业项目，支持集成电路等集群重点建设项目；支持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我市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数量位列全省第 2 位；加快引育数字经济龙头企业，新增国家级智能制造优秀场景 14 个，数量全省第一。**支持打造创新人才高地。**拨付 4 亿元，支持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和登峰计划，不断升级“太湖人才计划”，引进大学生 10.5 万人、高层次人才 1.3 万人。

（三）持续改善民生福祉，加快社会事业发展。全市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近 80%，持续保持高水平民生投入，有力保障 60 项民生实事。**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 9.9 亿元，保障就业政策落地落实；优化富民创业担保贷款服务，全市新增发放富民创业贷 4.1 亿元；发放稳岗返还 6.2 亿元，惠及 13 万家次参保企业、173.8 万参保职工。**推动教育均衡发展。**拨付 33.7 亿元，支持各阶段教育优质发展，支持高中阶段提升办学水平，支持无锡学院发展，持续推进江南大学、东南大学市校共建。**促进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拨付 24 亿元，支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及服务项目开展，全民癌症防控行动启动实施，支持精卫中心二期等重大项目，支持江南大学医学院等市校共建，支持落实“三名”战略政策。**支持文体事业发展。**拨付 6.9 亿元，支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发展，支持百宅百院活

化利用工程,支持无锡杯足篮球赛等特色品牌文体活动。优化“一老一幼”服务体系。拨付 2.8 亿元,推进“3610”行动、“锡心医养”社区居家“332”服务行动,推进多层次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拨付 27.5 亿元,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城乡低保、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到 1095 元/月、1645 元/月,惠及 1.5 万人。构建新型住房保障体系。拨付 6.5 亿元,推动 150 个、570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支持公租房租金补贴、棚户区改造以及共有产权住房建设等。

(四)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统筹财政资源,聚力支持打造区域一体、城乡协调的“美丽无锡”。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拨付 4.6 亿元,支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长效管护。支持美丽无锡建设。拨付 14.2 亿元,支持新“美丽幸福河湖”工程、“碳达峰碳中和”项目,支持生态补偿和绿色无锡建设。提升城市发展能级。拨付 65.8 亿元,推动宜马快速通道、312 国道快速化改造、高浪路快速化改造等项目建设,保障市政道桥等公共设施维护。

(五) 统筹发展和安全,支持提升社会治理能力。落实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切实加强粮食保供、安全生产等领域资金保障。确保粮食安全和农产品稳产保供。拨付 2.5 亿元,支持地方粮储备更换,支持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超 12 万亩,支持提升农产品品质和质量安全。提高应急预警指挥救援能力。拨付 3.6

亿元，支持完善应急预案、应急指挥、应急救援三大体系，加快推进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支持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拨付 7.9 亿元，支持深化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扎实推进智慧治理赋能增效。

三、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及财政管理改革工作

（一）促进收入平稳运行。强化重点税源管理。在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释放惠企红利的基础上，细化重点企业重点项目运行监测，持续推进税源维护。**促进非税收入提质增效。**优化非税收入管理，系统推进行政事业性国有资源资产盘活。

（二）提升财会监督效能。组织开展 20 多项专项监督，印发《关于实行监督评价发现问题跟踪销号的通知》，推动问题整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三）稳步提升管理质效。加强债务管理。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关于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系列部署，持续优化债务期限，降低债务成本。**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优先足额安排，建立市对市（县）区预算核查机制，加强财政平稳运行监测，确保基层“三保”不出问题。**加强资产管理。**修订印发市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加快推进资产盘活工作。

（四）深入推进财政改革。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在 2024 年预算编制中全面实施零基预算，进一步探索打破支出固化格局。**加快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制定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和运维、政府投资市政道路工程和绿化景观工程等支出预算标准，不

断强化支出预算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支撑作用。持续提升资金绩效。开展 17 项重点绩效评价，评价范围拓展至专用设备资产等方面，通过评价可收回财政资金 786.78 万元，可追回资产价值 763.5 万元。开展重大项目评审 1204 项，优化调整金额 67 亿元。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4 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查意见，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不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无锡新实践、谱写“强富美高”新无锡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无锡市级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

附列：1.无锡市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汇编）

2.关于江苏无锡经济开发区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
的报告

关于江苏无锡经济开发区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江苏无锡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市政府关于财政决算的总体要求，无锡经济开发区（以下简称“经开区”）编制了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现提交市人大审议。

一、2023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经开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为主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锐意深化财税改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经济发展取得新成绩、科技创新实现新突破、城市能级得到新提升、民生福祉彰显新成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65.5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46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上级补助 9.7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0.68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1 亿元，调入资金 10.55 亿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64.9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44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上解上级支出 16.54

亿元。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0.54 亿元，主要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当年未使用完毕，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56.10 亿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2.64%，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20.37 亿元，上级补助 0.06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5.36 亿元，调入资金 0.22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0.09 亿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55.99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44.08 亿元，调出资金 0.99 亿元，上解支出 2.0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8.89 亿元。

上述总的收支相抵，年终结转下年支出 0.11 亿元，符合政府性基金结转管理相关规定。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9 万元，为上级补助收入。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9 万元，为调出资金。

（四）“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决算情况

全区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21 万元，会议费支出 15 万元，培训费支出 880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区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35.5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33.52 亿元。

截至 2023 年底，区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35.2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33.29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法定限额内。

二、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着力抓收支、保平衡，全面打好稳定财源“攻坚战”。

财税收入稳步增长。依法依规组织税收收入，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加强财源建设，着力夯实税基、涵养税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连续四年列全市第一。**预算管理全面提升。**首次将街道纳入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成 2023 年全口径收支预算编制；定期督促部门加快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直达资金执行进度，促进财政资金早到位、早见效；结合全年收入形势专项支出情况，及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将有限的资金用于稳增长、防风险、促发展、保民生等刚性支出，确保全年财政收支平衡及可持续发展。**多措并举拓展收入。**深化财税分析，细化收入组织，强化非税征管。深入调研形成系列财源分析报告，提出切实可行的财源建设举措；制定财税组织任务清单，加强重点税源企业摸排；加强“三资”盘活力度，及时清理历史往来款，挖潜非税收入；建立健全招引项目财力平衡把关机制，引导园区优化完善招引协议制度，不断提升财政扶持资金引育效能。

（二）着力惠企业、提效率，全面打好惠企兑付“闪电战”。

全面推进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积极向上争取各类现代产业发展资金。**优化产融生态圈。**积极探索投贷联动新模式，促进经开

区科技创新企业的发展和产业升级。搭建银企对接平台，通过与各园区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密切配合，形成有效合力。定期收集企业融资需求，锁定企业需求清单，通过企业走访推动金融服务到企等方式，切实缓解企业融资难题。**实现惠企政策快速兑付。**持续优化完善“亲清在线”平台。与政策出台部门积极沟通，重塑政策申报流程，有效减轻企业负担，压缩办理时间，让企业享受“无感”审批，让资金直达企业账户。“亲清在线”获评基层减负工作优秀案例。

（三）着力抓绩效、严整改，全面打好财政监督“阵地仗”。

持续提升绩效评价工作质效。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组织主管部门逐级逐项分析问题，狠抓问题整改，切实提高绩效水平。建立入驻式评价机制，完善产业扶持资金绩效评价体系，开展分析研判，协调园区分类处置。**推进内部审计工作走深走实。**成立经开区审计委员会，紧扣审计委员会开局之年工作要求，制定系列文件，开展专项资金和预算单位专项审计。牵头推进市级审计问题整改工作，持续追踪挂号问题整改进度。**推动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确定重大专项各项指标完成值，对照指标落实考核，依据得分调减预算，实现了调减年度预算有理有据。同时通过重点论证、内部论证、简化论证三种方式围绕预算项目的必要性、绩效目标指标的关联度及规范性、措施保障的匹配度及可行性、资金测算的合理性等开展 2024 年度预算绩效论证工作，预算调减率有效提高。

（四）着力抓盘活、提效能，全面打好资产管理“细节战”。

推进镇街资产检查验收工作。全面落实会议精神，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方式，确保该项专项工作落实落细。**加大资产盘活力度。**推进人才公寓改造，切实增加可供区内人才租赁住房。引进拍租平台，进一步拓宽资产招租渠道。**加强行政资产管理。**优化国有资产使用效能，构建线上公物仓管理模式，不断加强信息平台建设、优化公物仓运行机制。健全细化资产管理制度，有效堵塞资产监管漏洞，推进国有资产管理日益规范。

经开区紧紧围绕“四区”建设定位和“科产城人融合发展示范区、太湖湾科创带建设引领区、新发展理念全域实践区”目标要求，主动作为、接续奋斗，经济发展取得良好成效，中国式现代化经开新实践迈出了坚实步伐。